

國立政治大學 函

機關地址：臺北市文山區指南路二段64號

機關傳真：29387749

承辦人：陳瑞英

聯絡電話：02-29393091#66899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5月3日

發文字號：政研發字第1080013235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科技部函、計畫徵求公告

主旨：函轉科技部與波蘭公開徵求「2020-2022年臺波(NCBR-MOST) 國際合作鏈結法人雙邊協議擴充增值型 (add-on) 國際合作計畫」及「臺波(NCBR-MOST)雙邊協議擴充增值型(add-on)國際合作計畫」，校內線上截止收件時間為108年7月24日（星期三）下午5時止，逾期不予受理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科技部108年5月2日科部科字第1080027033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推動與中歐及東歐國家促進科學技術交流，科技部與波蘭國家研究發展中心於2012年簽署科學與技術合作協定，共同徵求雙邊協議國際合作型研究計畫，並採「擴充增值」方式辦理，主動增核國際合作主持費。
- 三、申請資格
 - (一) 臺方計畫主持人應符合下列資格條件：
 - 1、刻正執行科技部專題研究計畫(簡稱:「原計畫」)主持人為限。
 - 2、「臺波(NCBR-MOST)雙邊協議擴充增值型(add-on)國際合作計畫」或「臺波(NCBR-MOST)國際合作鏈結法人雙邊協議擴充增值型(add-on)國際合作計畫」申請案，其構想書研究內容需與「原計畫」主題相關。
 - 3、申請時必須檢附「原計畫」申請書合併檔及經費核定清單作為依據。

(二) 計畫類型及申請注意事項：

- 1、計畫執行期間自2020年1月1日起，以補助計畫期程最短一年，最多不得超過3年。
 - 2、我方主持人須依科技部公告方式向科技部申請，計畫必須由臺灣及波蘭雙方研究人員共同組成計畫團隊，研議合作細節並完成撰寫計畫申請書，分別提送科技部及波蘭國家研究發展中心(NCBR)，任何一方未收到申請書，則申請案無法成立。
 - 3、本案徵求下列兩類型計畫：
 - (1)「臺波(NCBR-MOST)雙邊協議擴充增值型(add-on)國際合作計畫」：臺波雙方學術機構研究人員共同組成一個計畫團隊。
 - (2)「臺波(NCBR-MOST)國際合作鏈結法人雙邊協議擴充增值型(add-on)國際合作計畫」：國內計畫團隊的組成必須包含國內研究型法人(例如：國家實驗研究院、工業技術研究院等)，亦優先考量國內公司(經費自籌/配合款)參與，並與波方機構(不限學術、法人或業界，惟必須為波蘭國家研究發展中心(NCBR)之受補助單位)研究人員共同組成一個計畫團隊。
 - 4、有意申請者，請旨揭期限前於科技部申請系統完成線上申請，並請所屬單位於次日中午前將申請名冊送達研發處，俾利備函彙送科技部提出申請。
- (三) 本計畫申請資訊請逕至科技部網站 (<https://www.most.gov.tw/>) 「計畫徵求專區」內徵求公告下載參閱。
- (四) 申請如有疑慮，請洽科技部陳禹銘先生，電話：(02) 2737-7959。線上申請系統操作問題，請洽科技部資訊系統服務專線：0800-212-058、(02)2737-7590~2737-7592。

正本：本校各院、所、系、中心

副本：研究發展處

校長 郭 明 政